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諫書稀庵筆記

第一章

○序 予告歸後，年近七□。飽食終日，日入即睡，夜半即興，悶坐無聊，乃學為詩歌古文詞，積稿盈尺。自知學識譴陋，不能追蹤古人。一日，紫紱□六弟告予曰：「兄詩文有金石聲。筆發既速，可作為小說，詳述平生所見聞，使雅俗共睹，豈不勝於詩文哉！」予曰：「唯唯。」乃即日所見耳所聞者，振筆錄之。無以名之，名之曰《歸里清譚》。門生楊咸卿曰：「曷不曰『林下清譚』？」予曰：「辭官歸里，豈易言哉？嘗見有服官卒生，擁厚貲，蓄珍寶，恐兄弟親族之爭其產也，甘棄其先人墓廬，僑居他鄉，死不得正丘首，殆不如狐。近有閩人，以貪黷敗官，將載寶而歸。鄉人相誓，勿售以房。又有位居顯要，親族恃勢，逞強霸產，擾害一方，鄉人將掘其墓而火其廬。其人久已失官，至今不敢歸。然則歸里豈易言哉！」咸卿曰：「師言誠是。」是為序。

丁巳夏時□月朔日，諫書稀庵主人記。

◎狀元

山東自有清以來，狀元有六人：聊城傅以漸、鄧鍾岳，濟寧孫如瑾、孫毓淮，濰縣曹鴻勳。鴻勳六七歲，即能作擘窠書。傅臚時，天尚未明，佇立丹陛下，聽候消息。耳中迭聞有呼其名者，回頭四顧，初無其人。無何，鴻臚高唱，果為第一人。予時家居讀《禮》，未得目睹。閱二□餘年，曹殿撰已開府陝西。癸卯科，濰縣王壽彭繼得狀元。兩狀元皆住南關新巷，且比鄰也。

予謂曹殿撰曰：「予應殿試，恭書大卷七開半，一字不苟，僅得二甲分部，悔不效季雅一千買宅一萬買鄰之故事。」曹笑曰：「恐買鄰亦無益閣下。書法不敢謂不佳，惟獨行己意，自成一體，不黃不蘇，以吾閱卷，亦不取也。」予赧而退，從此不為人作字。

王壽彭傳臚時，予正仕京曹。俗例，同鄉有應殿試者，京官必攜荷包忠孝帶，以備前□名引見佩用。是日辰初，讀卷大臣魚貫進內。至辰刻，大臣手捧黃紙，自內出，立於乾清門丹陛上，高呼曰：「王壽彭。」王驚喜變色，同鄉官代應曰：「在此。」乃為之整衣，佩荷包忠孝帶，扶上丹陛，肅立大臣之後。俟前□名依次傳齊，乃帶領引見。引見畢，同鄉官偕至山左會館，已見報喜人以「狀元及第」橫匾，及「禹門三級浪，平地一聲雷」黃紙對聯，張貼已畢。會館值年官即籌備款項，先以五□金交新狀元，往拜前科狀元，索取歷科帳簿。簿上一切事宜帖式，均詳載之。乃為之照寫請帖，邀請各位老師、歷科鼎甲之在京者。

翌日，至會館飲燕。例召梨園演劇，我山東則否，以會館正廳供至聖先師位故也。

翌日辰初，皇上御太和殿，先聞靜鞭三響如爆竹，黃傘隨駕至殿。鴻臚官唱喚一甲三人升殿，行三跪九叩禮。新進士在午門外行禮。聖駕退，鑾儀衛以黃亭昇黃榜，由太和門、午門、端門正中出，鼓樂前導，黃儀仗俱備，出東長安正中門，懸黃榜於北黃牆上。順天府尹於黃榜之左搭彩棚，設紅案，陳酒果，手敬三鼎甲各一杯，皆立飲，為之披紅簪花。旁有驢繡鞍，請三鼎甲上馬。一馬數役護之，前有紅儀仗鼓樂，導至國子監，行釋菜釋褐禮。旋至明倫堂，兩大司成正坐，受三叩禮。大司成身不敢動，頭動則狀元不吉；左右手動則榜、探不吉。此說相傳久矣。

自國子監出，三鼎甲聯馬而行，沿途觀者如堵，婦女則門垂湘簾，或登樓倚檻而觀。此俗所謂狀元遊街也。斯時風和日暖，天街無塵，御柳成陰，櫻桃在樹，杏花在牆，童稚跳舞歡呼曰：「狀元郎來矣。」負郭鄉村婦女，新衣鮮履，僕僕徒行，信口評鶯曰：「狀元美，榜眼倜，探花秀。」又有豔稱唐宋時選駉馬者。聽其言，殊可哂。侯門處女，守貞待字，父為宰執，配以金玉玉堂之士，亦事所或有；然《柳林池》、《琵琶記》諸故事，有清一代，未有所聞。蓋清代科名難得，儒者自童試、科試至春闈，層累曲折，乃博一第，計年必當逾二三十歲矣。糟糠之妻不下堂，士風之淳，不至如唐宋時之澆習。

狀元騎馬歸第，榜、探送之。探花復送榜眼歸第，而後自歸。於時館中懸燈結綵，酒筵畢陳。門外冠蓋盈衢，車馬填巷。大官翰林，一時偕至。同鄉官為之款接送迎。子奔波一日，筋力俱疲。濰諺有云：「乃弟娶新婦，乃兄跑斷筋。」情形似之。

◎賽金花

某狀元未通籍時，就幕於東海關道署，昵一妓曰秦愛玉。晨興盥洗，愛玉見其掌心紅如硃砂，知其必貴，願委身焉。會將北上公車，苦無資斧。愛玉餽以三百金，乃能成行。許以中式後，納為■室。

是科果臚唱第一。既而食言，足跡不復東來。愛玉自某貴後，閉門謝客，群呼為狀元夫人，欲謀一面者不能得。

迨狀元失約，愛玉愧無以見人，乃投繯而死。相傳死之日，即賽金花降生之日。又與某狀元同鄉。生時，頸有紅圈如線。及長，面若芙蓉，目如秋水。家貧，學為雛妓。時狀元家居，同人邀飲，招妓侑酒，為狀元招金花。入門，兩人相見，似曾相識，俱傍其側，局終依依不能去。乃攜之歸家，畀其母以重金，置諸側室。

逾年，狀元以卿貳出使德國，偕之前往。住德數年，德國語言文字，粗能通曉。歸國後，隨狀元寓京都。狀元將歿，囑其夫人畀以三千金，令其母攜去擇配。夫人吝甚，予以首飾衣服數事，逐之使去。

乃入滬上青樓，輾轉至京，寓西安門外磚塔衛衙。地為樂部群妓之淵藪，於是聲名藉甚，車馬盈門矣。至吾家相府請安者數四，予因得識面焉。視見時，目不敢逼視，以其光豔照人，恐亂吾懷也。

庚子歲，拳匪起，洋兵入都。德國人戎瓦達西者，為八國統領，原與金花相識，一旦相逢，重續舊好。凡都人大戶被洋兵騷擾者，求金花一言，可立解，以此得賄巨萬。洋兵既退，其名益震，人皆稱為賽二爺。門前榜曰「候選曾萬」，曾蓋金花之本姓也。家蓄雛妓四五人，以代其勞。終日安居樓上，非有多金貴客，不下樓一見也。夜與同夢者，多紫韁黃紉而至，群呼樓上為椒房焉。

其性殘忍，一雛妓被其笞死，瘞之樓後，為人控告。時予正巡中城，委指揮趙孝愚持票往傳。至其家，有娘姨數人，婉言進賄二千金，放其逃走。趙指揮本為安邱富紳，不允其請。又詭云：「夜間被竊，失去中衣，不能行也。」指揮將飭城役往購中衣。彼知不能逃，乃登車至城署。五城御史多與相識，不敢堂訊，咸曰：「此乃命案，例送刑部。」乃牒送之。

堂官派一滿一漢兩司員鞠之。上堂時，滿員先拍案恫喝，金花仰面上視，曰：「三爺，你還恫喝我，獨不念一宵之情乎？」滿員乃由後堂鼠竄。漢司員，正人也，諦視其貌久之，心怦怦動。旁有錄供者，筆落於地。司刑隸手軟，不能持鎖。司員乃歎曰：「此禍水也！吾其置之死地，以杜後患。」此語傳出，諸要路通函說項者，紛至沓來，堅請貸其一死。乃定為誤傷人命，充發三千里，編管黑龍江。而說項者又至矣，乃改發上海。予聞之，笑曰：「蛤蟆送入濕地矣。」

例由五城押解，復委趙指揮押登火車，送至良鄉縣。縣官躬迎於車站，告趙指揮曰：「下官敬備燕席，為二君洗塵。」乃同入縣署，賞名花，飲佳釀。翌日，趙指揮回城覆命。予曰：「東坡有句云：『使君莫忘霄溪女，陽關一曲斷腸聲。』當為君詠之。」近聞金花已物故，年不過四□也。

◎傷乳

京城外有鴨嘴溪，其地空曠。洋人歲時賽馬，多在其地。某歲值賽馬，觀者男女雲集。有少婦跨驢經過，一年少書生偶燃爆竹，驢驚而婦墜，石觸其乳，流血縷濡。少婦之夫與書生理論，相率赴城署喊控。

予先飭穩婆驗傷，據報傷不甚重，敷以創藥，血止矣。堂訊書生，乃宛平秀才。予斥之曰：「爾見少婦跨驢而來，故以爆竹驚其驢，實屬有心嬉戲，平素佻發可知。」飭擊掌二□，即為完案，並寫判以示之。判曰：「洋人賽馬，正來鴨嘴之溪；少婦墜驢，誤創雞頭之肉。桃符未換，爆竹何來？戒佻■之狂且，懲以夏楚；保軟溫之雙乳，賞以膏丹。少婦歸哺幼兒，書生勿為浪子。其各遵判勿違。」

此判懸諸署門，被報館抄登。此後報館屢來抄判，以充資料，並送閱報章，不索報費。予曰：「判案尚得潤筆，抑何可笑也。」

◎改胭脂判

《聊齋》《胭脂》一段，為東昌府之實事，正值蒲留仙應試之時。結此案者，為提學施愚山閣章，留仙之師也。清末，《聊齋》一書入於大內。慈禧太后喜閱之，命京師名優孫菊仙，排演《胭脂》一劇，一日才能演畢。

取鄂秋隼者為朱素雲，年韶貌麗，平日善學蘇、黃書法。取胭脂者為楊小朵，溫秀如處女。其父曰老朵，貌亦美，取此劇之賣花婆，演劇時與其子相調笑，令人解頤。取施愚山者即孫菊仙。宮內戲具咸備（京語曰切末物）。城隍將出，有高鬼，著孝衣長二丈，孝帽高二尺；矮鬼，以小兒披髮戴面具，跳躍而出。以及刀山血磨，群鬼昇之，利鋸鋼叉，立於台前。燈火慘淡，嗚嗚作鬼鳴，令人毛骨悚然。至尾聲，則笙管作喜音。胭脂乘彩轎于歸。鄂郎披紅簪花，襖衫官靴，乘藍轎。縣官亦乘轎相送，鳴鑼開道，儼如實事。

太后大悅，賞賜極優。外間戲園演之，攢頭而觀者，幾無容足之地。

惟留仙所撰判文數百字，孫伶據案宣讀，為時頗久，俗人不能解，有沈沈而睡者。予為孫伶改之，唱一段，說一段。孫伶聲音徹亮，善唱皮簧。此後聽者，擊節歎賞，不復思睡矣。

一日，宮內再演，太后贊曰：「改得好，是何人所改？」孫伶奏稱自改，不敢以御史觀戲上聞也。孫伶亦解人哉。

◎姪控姑

五城公署之側有菩薩廟，住持為尼姑，家有老母，迎入廟中養之，並迎其姪婦王氏入廟，不令其姪相見。

其姪名李時元，久不得見其妻，疑其姑在廟賣奸，赴城控告。呈詞言其姑乳名蘭姐，年少輕浮，霸禁其妻，不令歸家，亦不令其謁見祖母。聞蘭姐不守清規，懇乞傳訊云云。

予閱其詞，曰：「我向不願婦女上堂，矧尼姑乎？應即判斷。」判曰：「尼姑敬佛，勿登柏樹之堂；農子娶妻，願為瓜綿之續。姪既授室，當有室人；姑既出家，莫干家事。飭蘭姐在廟養母，明三教不廢倫常；飭王氏出廟從夫，使兩人永無怨曠。姦情既無憑證，控案作為結完。此判。」即飭差帶原告到廟領其妻歸家。

於是京中尼姑群相謂曰：「某侍御保護吾輩體面，勿深究此事，忠厚之至也。」

◎潘尚書

潘文勤伯寅以欽賜入翰苑，學問淵博，曾入樞密。後直南齋，半夜即起。入內，內侍為之燃燭餘枝，坐而觀書。勤之一字，無愧也。

為工部尚書時，由內出，即入部，天方黎明，告司員曰：「清晨辦公，精神清楚。皇上遵祖法，早起視朝，故無廢事。若部中俗例，秋、冬、春為晚衙門，夏日為早衙門，吾不謂苦。然亦須體恤人情，不便自行早來，或三日一到部，或四五日一到部，先一日預告部中，不敢使諸公虛候也。」

尚書尚儉，不乘肩輿，一車而已。駕車白驢，已老矣。某歲伏雨過多，道塗泥濘，行至宣武門外，老驢陷於淖不能起。尚書告其僕曰：「前有一車，懸工部燈籠。急呼之，予附其車。」問之，果為工部司員，且門生也。是早為尚書堂期，故早起入署。急下車相讓。尚書曰：「此車為吾兄之車，吾兄入車內，予坐車前足矣。不允，予將徒行。」乃同車而行。

其白驢從此病憊，乃賃一轎，命僕人昇之。僕未練習，一日行至正陽門，雨後路滑，前二人仆，尚書亦仆於地，道旁觀者大笑。有識之者，曰：「此管理順天府事父母官也，奈何笑之？」尚書起立，曰：「本來可笑。」乃乘轎而歸。京師傳為笑柄。

凡驢之青色者，年老則變白。潘府中驢多白，故京師人語云：「潘家一窩白，陳家一窩黑。」

尚書天闈，與翁常熟同。一門生不知，初謁時，詢問：「老師幾位世兄？」尚書曰：「汝不知我天闈乎？」

尚書善鑒別金石，有濰縣裴三者，得一漢洗，花紋古篆皆佳，尚書以三百金購之，極喜。裴三求書楹聯，諾之，曰：「汝先歸店，我即令人送到。」乃鋪紙濡筆直書。書成一幅，命僕人往送。旋又寫成一幅，更命僕送去，蓋得一古器而興高也。

有諸城縣拔貢尹祝年，講金石之學，入京朝考，自書門生帖謁尚書。尚書曰：「此非門生也，姑延入。」尹入見，即行師生禮，口稱老師。翌日，入南齋，告曹殿撰曰：「君同鄉尹祝年硬拜老師，似強姦也。」同直者急詢之曰：「強姦已成否？」相與大笑。內侍急入曰：「皇上將登殿。」笑乃止。

尚書下直，出東華門，必至小合興酒館小飲，此館得其墨跡最多。

上齋翰林多寓西城，下直必出西華門，再出西安門。門外有酒館曰萬福樓，與予寓相近，每邀予作陪。某日清晨飲罷，下午又在此聚飲。曹殿撰引《聊齋》書一對，囑予對之。其出聯曰：「妓女出門訪情人，來時萬福，去時萬福。」予急切無以應，乃曰：「翰林下直喚酒保，你飲一杯，我飲一杯。」以妓女對翰林，亦謔之耳。

◎雷甲雷乙

陝西有二雷姓，皆以進士官吏部，然只同姓而不同宗，人呼謂雷甲、雷乙。乙無正妻，攜一妾寓京師，門首銜條曰「吏部雷」。甲有正妻，悍甚，又無子，乃置一妾，分別而居，門首銜條亦曰「吏部雷」。

甲妻聞其置妾也，密詢家人此妾寓於何處，家人但云：「門首有『吏部雷』字樣。」甲妻持棒而往，誤入乙寓。見一少婦正在梳妝，髮鬢而美，蓮足纖纖。大怒，以棒擊之。旋將鏡台磁皿，全行碎之。正在施威，雷乙入門，曰：「是何潑婦，敢來吾家？」細睨之，曰：「年齒稍長，姿容尚好，予久無正妻，留汝作配可耳。」命其妾出，遂闔門抱之，將與同夢。

甲婦大窘曰：「吾誤矣，甘受罰，勿污我。我乃雷甲之妻，聞其別置一妾，故有此誤。」雷乙責之曰：「爾夫年逾四□，尚無子。爾悍名素著，人皆聞之。吾室內有佛，爾宜對佛宣誓，此後聽夫置妾，不再過問。倘食言，佛必殛之。」甲妻允之。宣誓畢，乃放之歸，自此閭戚不作。

雷甲時宿其妾寓，生二子。人皆曰：「雷甲之子，雷乙之力也。」聞者絕倒。

◎姚頌虞

工部同僚姚頌虞，世浙江鹽業，家富鉅萬。年少翩翩，捐貲入部，為候補郎中。其妻為盛尚書之女，悍甚，時往來京津間。

一日，京中名優譚鑫培在津演戲。天津戲園本有女座，姚太太素愛觀劇，園主日為留樓座一間。是日，易州刺史竇小村在津邀客，聽譚伶《戰宛城》，遣人定座。座已滿而客已訂，計無所出。遣人求姚太太暫讓座一日，得允諾，甚感之。

一日，姚公在妓寮飲酒，夫人聞之大怒，將以官員狎妓飲酒控諸大府，請上奏革其職。頌虞懼，浼乞情，以為竇之面子大也。竇往見，為之哀求。夫人曰：「當日汝請客聽戲，予讓座一日，以汝為正人也。今來關說，必與頌虞為一流人物，予將控汝引誘良家子弟，革汝功名。」竇大懼，長跪不起，而後允情。

竇公出告人曰：「予在易州，山上有虎，予能擒之。今日獅子一吼，予膽破矣。」人謔之曰：「今日君演《打蘇跪墀》，勝於譚伶《戰宛城》□倍也。」予曰：「不意一婦人能擒竇二東（《紀氏五種》言竇為河間人，俗呼二頓，乃竇二東也。二或作爾）。

姚夫婦在京，同僚偶至其寓，主人囑勿談狎游事，恐有耳屬於垣者。家有兩婢，年及笄，夫人疑與姚有私，日日鞭拷。姚曰：「饒其命，予已為之覓配矣。」乃放出，為之擇配。倉猝難成，暫賃屋以寄之。風聲偶露，夫人持棒而往，痛擊瀕死，遂鬻之。姚遂患夾氣傷寒症，不數月而亡。時兩宮由西安回鑾，姚以□二萬兩購回宮內陳設古磁等物，獻之上。得旨以道員即選，適逢桂梧鹽道缺出，應即銓選，而已玉樓赴召矣。惜哉！

◎兩大司成

清宗室盛伯義先生學問宏博，群呼為旗人中小聖人。作大司成，獎勵後進，成均士風，為之一變。漢大成則為吾鄉王文敏廉

生。兩人皆講金石，講考據，以故成均之士，講漢學者居多。兩人散署後，昕夕晤談。端午帥亦講金石，時相辯論，又相謔也，呼兩人為大八成，時搢例以大八成為上也。

文敏善罵，凡至美至惡之事，皆曰「王八蛋樣」，如論人文學之至佳者，必曰：「好似王八蛋樣。」人或嫌之，予解之曰：「此非罵也。『王八蛋樣』，即朱子所謂無以復加之意。」文敏喜曰：「老同年，誠善解經哉！」

文敏生二子，長子已登賢書而病亡。伯義無子，夢王孝廉來為己子，果得一子，仍以孝廉之名名之，未成人而殤。生平禮賢愛士，名士多寓其府邸。

戊子科充山東大主考，所取皆知名士。此科闈藝，以山東為冠。門生上公車，多寓其府邸。壁懸名人畫一幀，上繪鼎爐萱花螃蟹，指示門生曰：「諸君今科得鼎甲，或傳臚，予所殷盼也。」一門生鄒道沂曰：「門生不敢望鼎甲傳臚，作老師之爐子，時得親炙，則幸矣。」京師以爐子為罵語，鄒初入京，不知也，座中大笑，伯義亦笑而出。而鄒之徽號，傳播京師矣。

文敏值庚子之變，與其夫人、寡媳投井殉國。奉旨以文敏陪享國學韓文公祠。群謂文公好辯，文敏亦然，兩人同祠，講學恐多齟齬。國學學官曰：「自文敏入祠後，睡夢中似有爭論之聲，彷彿聞孔孟與楊墨字樣。醒而潛聽，寂然也。」而血食千秋，福山與昌黎對峙，亦吾東省之光也。

◎潔癖

裕相國齋田有潔癖，多禁忌。家中常坐之處，不令他人坐。掀簾、開風門，其手所捏之處，不令人捏。在部畫稿，司員知其癖，遞筆時，皆拈筆管之頂以授之。如是日為四離四絕，則不出門，不閱公牘。所著衣服，潔淨無塵，並無褶疊痕。在部坐久，偶有褶疊，歸則令人以熨斗平之。

一日，日已夕，步行至巷口，吃烤羊肉。都中冬日，滿街有手挽車，上載羊肉、鍋爐、酒壺、木炭，切肉而烤之。食者皆立於車旁，一足踏地，一足蹬車，持箸而食。是日雪後，突來一犬，雪花滿身，突入相國兩股間，污其白狐裘，適中其所忌，懊恨不能再食。命僕縛犬，截其尾以泄憤。

予適逢之，乃相謔曰：「古語有云：『貂不足，狗尾續。』」乞以狗尾與我。我貂褂不完，可藉以補之。今日天寒甚，予裘不能禦冬，相國如嫌狐裘已污，可以贈我。」一笑而散。相國歸語家人曰：「傾相謔者，乃山東人，作給諫，吾友也。彼性不好潔，多食而健。年五六旬，猶可徒行□餘里，吾何自苦哉！」由是潔癖遂改。予聞之曰：「予以譏諫規相國，相國從諫如流，此真賢相哉！」

◎同鄉相參

日照開坊翰林尹朗若，與御史鄭菱泉夙有嫌。

一日同鄉公宴，兩人酒後互詈，同鄉官勸解各歸。第二日，彼此遞摺參奏。上命翰林院掌院學士查覆。掌院傳同宴者各遞說帖，詳述情形。濰縣郭中書虞琴表兄曾預座，亦赴苑苑親遞說帖，出而告人曰：「予一監生，未曾得有科名，今日得至翰苑，此生無憾矣。」會掌院覆奏，尹鄭兩人使酒罵座，皆有應得之咎。奉旨革職。

尹失官後，削髮為僧，居嶗山之下。鄭不知也，為道士裝，居嶗山之上。後遇香火會，兩人晤面，又互相詈，眾為之勸散。此後兩人日通函相詈，無休時。

予聞之，曰：「有一解鈴之法，便永不相詈。」人問何法，予曰：「一人為僧，一人割勢為尼姑，則式好無相尤矣。」此乃謔語耳。不意兩人皆不守清規，被主持驅逐。予曰：「前言謬矣，兩人各割勢為尼姑，則不被驅逐矣。」

後數年，虞琴表兄長子松存，先中副榜，嗣中兩榜，為名翰林。予曰：「乃翁赴翰苑遞說帖，是為之兆也。」虞琴笑而頷之。

◎潘得譽

粵東潘得譽，富甲一鄉，園林池沼，占地□餘畝。亭榭樓閣，連楹而建。夏日為鏡榻，注水於內，蓄以金魚，與姬妾裸體相狎，取如魚得水之義。其第五妾田氏，尤得寵。田氏之弟曰田□，賭博無賴，屢向田氏乞貸。

一日，田氏告之曰：「今畀爾五□金，賃一屋，娶一妻，安分度日，吾當歲有所助。否則勿再來也。」田□夙知洋煙館主人李六之妻，貌尚美，乃與李六相商，借妻一日，誓不過宿，議價三□金。李六允之。田□走告其姊，言妻已說成，屋已賃定，某日吉期，請往觀焉。

屆期，田氏至其家，果見百事齊備。須臾，新婦下轎，拜天已畢，入室向姊行禮。田氏見其貌美秀端好，攜其手同坐，告之曰：「此後與吾弟和睦安度，飲食衣服之費，吾能給之，勿慮也。」旋手脫金鐲一雙，飾其纖腕。復叮嚀數語，乃辭歸。新婦覺金鐲沈沈，觸目燦黃，為生平所未見。回顧田□，年少翩翩，從之又可衣食無虞，勝於從李六多矣。日將西，乃闔門與田□同榻而臥。李六視天色已晚，妻尚未歸，急往叩其門。門堅閉不啟。將逾垣，被巡更兵捉去，乃自白其情。兵役皆曰：「無妨也。爾婦與田□有一宿之緣也。」第二日，乃成訟。縣官傳訊新婦，詰其願歸何人，曰：「願歸田□。」遂斷離，飭田□償李六娶婦之費，案乃結。

潘氏以商起家，富而不貴，是年鄉試，為其子捐監，以數萬金賄通關節，鄉人皆知。揭曉日，監臨入闈，行至中途，有人狂奔，誤觸驕從。執而訊之，乃為潘氏報喜，冀先報得重賞也。監臨取其報條入闈，示眾曰：「如有此名，請黜之。錢可通神，外間風聲不小，宜慎之。」寫榜至三□餘名，果有此名，乃易之。兩主考顏赧赧然。人謂失卻數萬金錢，保住四個頭顱（謂兩主考一房官及潘），亦潘氏之福也。

得譽八旬乃故。其養生之法，古今未聞，日以熟紅棗七枚，置諸姬妾牝戶中，津潤半日，而後食之。死後含殮，不見其舌，人皆不解。予曰：「舌與陽莖一氣相聯，以陰助陽，陽長則舌短。死則氣全下注，故現此相，理或然歟？」

◎崔靈芝

予在京時，名優有三靈芝，曰丁，曰李，曰崔。李美秀而文，不善歌而能作小詩，頗有雅趣，河間府獻縣人，不知其鄉有紀文達，予乃贈以《紀氏五種》一部。丁則善唱戲，而貌微寢。崔則無美不備，令人見而神傾，以故聲價極高。

一日，予凌晨赴城署，出正陽門，見數□人立於橋上，似將迓予。旋見眾人羅跪車前，呈遞呈詞。予略閱之，謂曰：「到城聽斷。」乃相率至城署。細閱所訴，乃兩戲班爭崔一人。此曰：「崔先受我三百金，允入班唱戲一年。」彼曰：「崔舊在吾班中數年矣，不辭而行，實不合理。即索三百金，亦願予之，何故捨舊而新是謀。」崔言後所得三百金，業已用罄，無力償還。予諭之曰：「此事易易耳，每日為兩班演唱，或先或後，聽汝自便。都中皆誇汝為美人，又誇汝歌喉，謂能繞樑三日。一日演兩齣，吾知聽汝戲者，仍趨之若鶩。且一歲得六百元，視宰相年俸尚優，豈不善哉。」予知兩班無不樂從。兩班齊聲曰：「遵斷。」崔曰：「多得金固好，惟一日演兩齣，恐勞累以死。」予厲聲曰：「人皆愛汝，予獨不愛汝。勞累以死，正合予意。遵斷勿得違，違即答爾鬻。爾身為優伶，亦當保爾鬻也。」群笑而退。僚友謂予善作遊戲文字，第謔而虐耳。

此後日演兩齣，圍主及觀劇者，嘖嘖頌予功德。予曰：「功德止此耳。」

◎義和拳

庚子義和拳之亂，新出《清朝野史》大略紀之，尚有未詳盡者。

予時服官京師，身在槍林彈雨之中，一月有奇。所寓又近什襲庫法國教堂，義和拳及虎神營兵，門日圍攻，予親見之。聞教堂內，教士教民約三四百人，其兵械只有槍數□。義和拳挾煤油柴草，從外誦咒以焚其室，迄不能燃。於是謠言出矣，謂教士以女血塗其屋瓦，並取女血盛以盜埋之地，作鎮物，故咒不能靈。

大學士啟秀獻策於端王、莊王曰：「此等義和拳，道術尚淺。五台山有老和尚，其道最深，宜飛檄請之。」乃專騎馳請，□日

而至。啟秀在軍機處賀曰：「明日太平矣。」人問其故，曰：「五台山和尚至矣。教堂一毀，則天下大定。」聞者為之匿笑。

和尚住莊王府邸，先選拳匪之精壯者數百，又選紅燈照女子數百人。協同揀選者，大學士剛毅也。韶年女子，手攜紅巾，足著小紅履，腰繫紅帶，下垂及足，額有紅抹，掩映粉黛，口誦神咒，蹀躞於府廳氈氍之上。樂部歌妓唱蕩韻（京師有此調，頗雅），舞長袖，不能比也。

揀選事畢，莊王問大和尚：「何日攻打教堂？」和尚輪指以卜曰：「今日三點鐘為最吉。」又問：「騎馬乎？步行乎？」和尚閉目言曰：「騎載勳（莊王名）之馬，備一大刀。」於是跨馬挾刀，率拳匪直入西安門，紅燈照尾其後。剛毅亦以紅布纏腰纏頭，隨之步行。

西安門內有當店兩座，早被拳匪搶掠一空。和尚暫坐其中，以待吉時。座前酒一壺，菜一盤，自斟自飲。剛毅及諸拳匪侍立於庭。將報三點鐘，予在寓登壁而觀，家人阻予曰：「槍彈飛來奈何？」予曰：「今日拚命觀此一劇。」

旋見和尚策馬率領拳匪直撲教堂，指令縱火。教堂內猝發數槍，正中和尚要害，墮於馬下。拳匪大師兄居前者，亦被彈而倒。後隊大潰，數人拖一屍而奔。紅燈照幼女有被踐而死者，蹂花碎玉，殊可惜也。敗北者一擁出西安門。剛毅立不能穩，足不能動，力抱門柱而立。一老閩人不知其為宰相也，曰：「你老先生如此年紀，亦學此道，何自苦也！」拳匪拖屍，逕奔莊王府。中道謂人曰：「和尚暨大師兄暫睡耳，吾當以咒喚醒之。」途人竊語曰：「恐長眠不起矣。」

端王以教堂不能下，憤甚，乃命工以木桿起四面炮台，請巨炮名大將軍者，實鉛彈如斗以攻之，彈著屋瓦，不能透。覆命挖地道，以棺實火藥燃之。教堂毀去一屋，死教民數百人，仍不能下。命四周掘地以陷之。予寓勢將被掘，乃攜眷遷於北城。

時六月念四日，為關帝生辰。拳匪持紙馬紙衣，入廟稽首，揚言曰：「關帝座下之馬，汗流至足，殆赴天津大戰，殲洋人盡之矣。」數日，天津失守。端王聞警，急召李秉衡入京，問戰和之策。李仍主戰。乃率烏合之眾，馳赴通州。洋兵已至燕郊鎮，李營不戰而潰。李仰藥死於通州，其參贊戎務者，予同年王太史廷相，識見迂執，予嘗笑之，亦仰藥而死。

七月廿一日夜，炮聲隆隆。清晨，洋兵破齊化門而入。旗兵與之巷戰，均能奮不顧身，彼此死傷遍地。洋人炮攻東華門，兩宮坐內監車，出西直門。逃難者擁塞如堵，不得行。載瀾以槍擊斃數百人，車駕乃得出，逕赴頤和園。

太后入內監房少坐，曰：「餓甚。」內監曰：「出雞子煮之。」旋聞炮聲在邇，太后曰：「不食矣。」登輿行九里，晚至貫市村，宿於回教禮拜寺。召見老回回，問：「有現銀否？我倉猝未攜一錢。」老回回奏曰：「為人解鏢有八百金。」命盡獻上。鄉人煮麥飯，以筒盛之，舁至寺中，高聲呼曰：「請娘娘們喝粥。」老回回當搖手禁之曰：「此何等地方，敢作野人之聲乎？」兩宮及宮人飽餐麥粥，視唐明皇之出狩，情形無以異也。自此至太原，至西安，《清代野史》所載蕞洋，不復贅述。

再記洋兵占城之事如左。

◎洋兵占城

洋兵入京城，計有八國：曰美，曰英，曰法，曰德，曰意大利，曰俄，曰日本，曰奧，分城駐兵為八區。德將瓦達西為八國統領，以其駐京使臣克林德死事之慘，故推德為首領，以定和議。瓦達西駐節西苑之儀鸞殿，太后之寢宮也。

洋兵初入之日，教堂中人慶更生，齊出殺人以泄憤，西安門迤北人家，屠戮殆盡。第二日，洋帥下令禁之，乃止，而屍積如山矣。予在北城，見各戶皆插白旗，上寫「順民」二字，殆仿闖賊入京城之故事。

嗣北城為日本分區，傳諭各戶，撤去「順民」二字，塗一紅日於旗心。搜查拳匪，數日乃罷。此後居民頗相安。設審判處於順天府署，延瑞判案。瑞之超升，實由於此。其時通衢左右，陳列衣服、骨董、家具無算。緣破城之日，當店、大肆、富室，被土匪搶劫，都中菁華，耗矣盡矣。上等皮衣、舊磁、名畫，多被外人以賤價購去。華商所得者，中下等物耳。京官留都者，無貨不能購，徒眼熱耳。京官大員，亦有未行者，如崇中堂、左小侯、懷尚書、世侍郎，尚有餘人，或行或止，茫茫無策。

洋帥意在議和，而不見中華大員來議，無從著手。海關總辦赫德，顧問官也，乃出見總理衙門掌印司員舒齡，示以議和之意。舒公乃邀請大員七八人至其寓，商量謁見洋使。大員家中被劫，多無長衣。舒公開篋出長衫數件，各衣之，步行而往。洋使歡迎，且曰：「請汝慶王、李中堂入京，可以議和。」言罷，指其屋棚：「你看多少槍彈孔，吾輩不死，幸耳。」數大員仍歸舒宅，議寫奏摺，遣司員樸壽齋呈行在。得旨命慶王回京議和。

◎笄

滄俗凡丈夫而巾幗者，謂之曰「男人戴鬢」，以其事後食言，面不知恥，如婦女然。按《玉篇》：「鬢，髮光澤貌，以笄蟠髮也。」《禮記·內則》：「女子有五年而笄。」又云：「笄總角，拂髦。女大則蟠髮為鬢。」滄俗亦然。

古人男子蟠髮，則用櫛，若今之小梳然。左太沖稱其妹左芬為「不櫛進士」是也。竊謂古人男女頭上之髮皆不剃，或櫛或笄，以為區別。至清朝入關，始下剃髮之令。民國共和，又有翦髮之令。兩次皆不及婦女。數百年來，男子莫能保其髮，而婦女之髮如故，且放足為天足，亦云幸矣。

共和後，予翦髮如和尚，夏日偶至東城樓關廟納涼，和尚少瀾欣欣然曰：「老爺今日步我後塵，亦祝髮矣。」予曰：「和尚是步我後。何言之？予家有女眷，和尚亦私蓄女眷，豈非學步哉！」和尚赧然。

◎盜墓

清制，宰相卿貳，亦葬用土穴，棺之外加木槨而已。外省多不恪遵，京畿則不敢違也。以故。葬後多被盜掘者。離墳一二里，挖道而入，外不見土，其技至精。或守墓佃戶，遇窮餓時，往往自室中穴而入，實無防範之法。四川卓相國，葬於京畿。葬後，其子孫俱在京寓，皆患腿疼，以為宅第低濕所致，而兒婦、孫婦以及僕人，則無此疾。醫者云：「腿雖疼，而六脈無病。」日久不解。一夜，相國示夢告其子曰：「吾腿有疾。」乃開墳視之，始知被盜。盜以相國腿上的長骨，高支棺蓋。乃易棺，整骨以掩之，子孫腿疾漸愈。相國能示夢於其子，死而有靈也。枯骨偶動，全家不安，因知血脈相傳，綿延累世，令人愴然動木本水源之思。曩予在京，猶及見卓少君，群呼為「卓矮子」，身高僅及中人之半，以蔭賞郎中，在戶部當差。堂官嫌其侏儒，不願其到部，恐補缺引見時，為上所嗤笑。一日，堂官入署，卓持稿上堂，翹兩足呈遞。堂官畫押畢，將交之。張目四顧曰：「卓老爺何往？」復低頭而笑曰：「在桌底下，吾焉得見之？」卓從此告休。凡盜墓之賊，其睛皆綠。予會審時，歷驗不爽，緣屍氣薰蒸也。故就刑時，無呼冤者。近日華人之娶洋婦者，生子則黑髮碧睛，所在多有，又將何以辨之？

◎論墓

帝王陵寢之制，為石室、石牀、石門，外圍以磚為室城。嬪妃則以石砌為長方池，謂之金井。下至卿相，皆葬土穴。吾滄則不然，蓋離京千里，夜郎自大，其多財而不知禮法者，則為寶沙穴，或作包沙二字，以沙土石灰水潤之，築成房廳，高出於地，前開隧道。再次者則為攢館，亦開隧道，屋較小，或磚或石，上與地平。其號稱知禮者，不敢僭開隧道，多以磚沙為金井。棺外有用槨者，有不用槨者。以上諸葬法，雖曰違朝廷之制，而不使土侵膚，亦仁人孝子之心也。築穴既堅，從無盜墳之事。盧家金碗，千年猶在。墓上豐碑，宜高不過三尺餘，厚二尺，矗立於地，久而不仆。樹木則宜植學士鬆，枝葉蔥茂，蔚然叢生，不中棟樑之材，無刈伐者，以待數萬年後，陵谷變遷，付之滄桑可耳。

◎放生池

京師崇文門外放生池，大可數畝，夏日芰荷甚盛，遊人如織。池上有大禪院，供大士像，金碧燦然，吾琴山族伯作御史時所倡修也。歲庚辰，上公車，同縣四人寓其中，虔求神籤。籤云：「文士自慚無進步，農夫且喜有新田。」不解其意。已而四人皆落第。田介臣以拔貢應朝考，後至，亦寓寺內，得小京官，始悟首句「無進步」；第二句「有田」二字，亦然矣。池中施放活魚，孽生極繁。主持和尚寥空，戒行甚高，日夜監視，不令人竊取活魚。魚以白鱧居多，蓋鱧愛護其子，不相吞食。如鱧有孕，人

將烹之，則首尾入熱湯，其腹穹起，恐傷其子。此亦物之至仁者，大不類梟獍之性矣。

◎相面

予由給諫簡放知府，鄉人為予惋惜曰：「宜放道員，今屈就矣。」予曉之曰：「朝廷視知府重於巡道、鹽道。工部同僚，有志崇者字岳亭，為六額駙之子。額駙最為宣宗所寵愛，常命其同坐而食。官至內務府大臣，清廉自持，力絕苞苴，故身後蕭然。岳亭以蔭賞郎中，在部當差餘年，按資得京察一等，記名道府。貧甚，典衣殆罄。會寧夏巡道缺出，大軍機剛毅為之說項。太后曰：「此子吾甥也，極老實，能作府、道乎？」剛毅奏曰：「作知府，恐不勝任；作巡道，食祿而已，不管重要案件。」乃得旨簡放。岳亭將之任，苦無資斧。內務府大臣追念六額駙之廉潔，為集千金以助之，乃成行。岳亭人極長厚，惟讀書不多耳。以是知朝廷視知府，重於巡道、鹽道也。雍乾間，吾家本支無作顯官者，先相國文愨公以二甲二名入翰林。歸家至壽光縣，店中有善相者，倩其相面。相者許以官至知府。抵家告諸家人，一門老少大喜，買麵□斤，作麵條同食，以為賀焉。近代品級層層，官階累累，以位置冗員，仕版所載，屈指難計。太守一官，漢重其任，或以尚書令、僕射出為太守，或自郡守入為三公，事恒有之。壽光相士以古法相人，未可厚非也。予作知府數年，解組歸里，全家甚喜，曾有詩記之云：午夜攻書自引錐，揣摩文字壯年時。一朝衣錦歸鄉里，阿嫂猶為季子炊。」

◎煤氣

予巡中城，冬日報煤氣薰死者，恒有之。燕地嚴寒，無煤火則夜間骨栗。吾師嵩文恬公以刑部尚書為內務府大臣，竟死於煤氣。其他官員人役死於此者，不可勝計。數千百年來，華人無祛除煤氣之法。有之，自洋爐入華始。一洋爐煙筒外引，煙出而火熾，今已流遍寰區。人皆曰洋爐能暖人，而不能烹爨，是猶固執不通也。洋爐之雙蓋者，以泥杜其兩端，專用其中之圓蓋，燒煤至少。去其蓋，可以烹爨，爨畢仍蓋之，數口之家飽且暖焉。其或地無煤炭，則可用木柴，西伯利亞地無煤炭，不惟爐灶用柴，即火車亦用之。其火力不及煤炭，遇陀阪之路，多加木柴，一鼓其氣而上。惟飛灰滿街衢，為可厭耳。其柴多取之吾黑龍江千年山林。惟楚有材，晉實用之，良可慨也。然豈第此木柴已哉。今日在大連灣充日本警察長者，為玄華峰，濰縣人也，官聲錚錚。丁巳夏，濰大旱，飢民載道。華峰軫念故鄉，募鉅款寄濰施賑，全活無算。予有詩贈之，詩云：「子胥去楚卻歸吳，能寫流民鄭俠圖。浮海遙來仁者粟，頓教桑梓慶其蘇。」「東海遙連鴨綠江，高人戶外水淙淙。好生先把黃金寄，喜捧瑤函鯉一雙。」他日，華峰言歸祖國，整頓警察，一洗腐敗之風，吾國庶有多乎！

◎立尚書

立尚書山，字玉甫，漢軍人。其先為楊姓。美儀容，慷慨好施，交遊至廣。善鑒別古磁、古字畫，收藏綦富。由奉宸苑郎中洵升戶部尚書，為內務府大臣。邸內園林之勝，甲於京師諸府。予與之鄰居，起園時，為之擘畫。自園門至後院，可循廊而行，兩不能阻。山石亭榭，池泉樓閣，點綴煞費經營。演劇之廳，原為吾家廳事，後歸尚書，予為佈置，可坐四五百人。時鴉片煙盛行，設榻兩側，可臥餐煙霞，靜聽詞曲。男伶如玉，女伶如花，迭相陪侍。戲劇有不雅馴不合故事者，予為改正之，群呼我為「顧曲周郎」。凡冠蓋而來者，冬初則一色雞心外褂，深冬則一色貂褂。王府女眷，珠翠盈頭。小內監二人，扶掖而至，相見以攀鬢為禮。脂粉之香，馥鬱盈室。復有時花列案，蓓蕾吐芳。春則牡丹、海棠、碧桃等卉，謂之唐花。夏則蘭、芷、木香，秋則桂花滿院。猶有滬上佳卉，來自海舶者。雕簷之下，鸚鵡、八哥、葵花等鳥，懸以銅架，喃喃作人語，與歌聲互答。酒酣燈炮，時已四鼓，賓散戲止，優伶各驅快車，出城而去。此可謂盛矣。無何拳匪亂起，紅巾纏頭者，填溢都門。商賈歇業，戲館焚如。予所見在邸中演戲之優伶，習武藝者，則為拳匪之師兄；其弱文者，則裝為道姑，手執塵尾，身披八卦衣。女子口中唸唸有詞，群設香壇，供奉《封神演義》之列仙。時端王載漪（其父守制時生此予，宣宗惡之，賜名哭）率旗兵拳匪，圍攻八國使館及教堂。德宗明達，召諸大臣垂詢議和之策。尚書與徐用儀、聯沅、許景癸、袁昶奏言：「拳匪為妖，萬不可用。洋兵已集津沽，宜急赴使館議和。」乃命五人前往議和。載漪恨之，數日後矯詔盡殺之。事定後，兩宮回鑾，方知之。乃詔各立專祠，予以易名之典。尚書園林被毀，故宅已改建專祠，廟食千秋焉。予於亂中攜眷避居北城，兵燹後，偶過其地，惟望尚書專祠一拜。吾家賜第，巋然尚存。尚書邸之歌台舞榭，僅餘老屋數椽，荒煙蔓草，不堪回首矣。嘗有句云：「舊日鄰家歌舞地，空餘老樹噪寒鴉。」